

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105及104年第3季

地址：台北市內湖路一段360巷8號10樓

電話：02-26565656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		-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5		-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6		-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7~8		-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9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12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2~23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3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4~46		六~二八
(七) 關係人交易	46		二九
(八) 質抵押之資產	46		三十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7		三一
(十)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47~48		三二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8、51~53		三三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8、54		三三
3. 大陸投資資訊	49		三三
4. 母子公司間業務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49、55		三三
(十二) 部門資訊	49~50		三四

會計師核閱報告

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9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以及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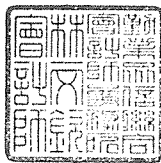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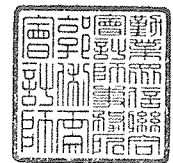
會計師 林 文 欽

林 文 欽



會計師 郭 俐 雯

郭 俐 雯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10 月 26 日

代 碼	資 產	105年9月30日 (經核閱)		104年12月31日 (經查核)		104年9月30日 (經核閱)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458,920	14	\$ 512,405	16	\$ 252,014	9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181,361	6	249,974	8	209,894	7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八)	5,397	-	6,227	-	5,593	-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附註十一及三十)	154,840	5	148,870	5	246,166	8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及十二)	72,853	2	69,320	2	131,276	4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十二及二九)	1,469,625	46	1,367,518	42	1,191,478	40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十三)	432,026	14	417,368	13	464,027	16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4,961	-	14,582	-	18,408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2,789,983</u>	<u>87</u>	<u>2,786,264</u>	<u>86</u>	<u>2,518,856</u>	<u>85</u>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54,063	2	48,349	1	48,033	2
1527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九)	-	-	49,719	2	51,725	2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十)	3,010	-	5,010	-	3,836	-
1546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非流動(附註十一及三十)	13,375	-	9,371	-	10,707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五)	3,419	-	-	-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六及三十)	305,841	10	307,894	10	309,456	10
1822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七)	1,812	-	3,108	-	3,004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四)	18,829	1	17,671	1	16,724	1
1920	存出保證金	3,644	-	4,108	-	4,184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403,993</u>	<u>13</u>	<u>445,230</u>	<u>14</u>	<u>447,669</u>	<u>15</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3,193,976</u>	<u>100</u>	<u>\$ 3,231,494</u>	<u>100</u>	<u>\$ 2,966,525</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八)	\$ 47,130	1	\$ 48,930	1	\$ 51,530	2
2150	應付票據	50	-	112	-	112	-
2170	應付帳款	927,368	29	1,011,183	31	812,154	27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九)	114,609	4	114,974	4	92,760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四)	16,374	-	20,749	1	23,864	1
2320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四及二十)	28,415	1	-	-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90,144	3	84,687	3	80,661	3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1,224,090</u>	<u>38</u>	<u>1,280,635</u>	<u>40</u>	<u>1,061,081</u>	<u>36</u>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四及二十)	-	-	27,981	1	29,042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247	-	5	-	327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二一)	17,950	1	18,662	-	8,364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18,197</u>	<u>1</u>	<u>46,648</u>	<u>1</u>	<u>37,733</u>	<u>1</u>
2XXX	負債總計	<u>1,242,287</u>	<u>39</u>	<u>1,327,283</u>	<u>41</u>	<u>1,098,814</u>	<u>37</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二二)						
	股本						
3110	普通股	1,212,655	38	1,212,655	38	1,211,933	41
3200	資本公積	419,967	13	418,751	13	417,806	14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17,432	3	99,152	3	99,152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2,876	1	-	-	-	-
3350	未分配盈餘	187,163	6	192,352	6	157,812	5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327,471	10	291,504	9	256,964	9
3400	其他權益	(16,254)	-	(22,876)	(1)	(23,826)	(1)
31XX	本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u>1,943,839</u>	<u>61</u>	<u>1,900,034</u>	<u>59</u>	<u>1,862,877</u>	<u>63</u>
36XX	非控制權益	7,850	-	4,177	-	4,834	-
3XXX	權益總計	<u>1,951,689</u>	<u>61</u>	<u>1,904,211</u>	<u>59</u>	<u>1,867,711</u>	<u>63</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3,193,976</u>	<u>100</u>	<u>\$ 3,231,494</u>	<u>100</u>	<u>\$ 2,966,525</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嘉勳



經理人：林嘉勳



會計主管：金可政



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以及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會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5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4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4100	營業收入 (附註四及二九)							
	銷貨收入淨額							
	\$ 1,622,783	100	\$ 1,345,384	100	\$ 4,316,937	100	\$ 3,873,324	100
5110	營業成本 (附註四、十三及二三)							
	銷貨成本							
	<u>1,464,840</u>	<u>90</u>	<u>1,208,588</u>	<u>90</u>	<u>3,901,272</u>	<u>90</u>	<u>3,483,116</u>	<u>90</u>
5900	營業毛利							
	<u>157,943</u>	<u>10</u>	<u>136,796</u>	<u>10</u>	<u>415,665</u>	<u>10</u>	<u>390,208</u>	<u>10</u>
	營業費用 (附註二三)							
6100	推銷費用							
	58,108	4	56,236	4	162,262	4	159,306	4
6200	管理費用							
	388	-	17,522	2	58,159	1	56,909	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799	-	2,201	-	7,812	-	6,285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61,295</u>	<u>4</u>	<u>75,959</u>	<u>6</u>	<u>228,233</u>	<u>5</u>	<u>222,500</u>	<u>5</u>
6900	營業淨利							
	<u>96,648</u>	<u>6</u>	<u>60,837</u>	<u>4</u>	<u>187,432</u>	<u>5</u>	<u>167,708</u>	<u>5</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附註二三)							
7010	其他收入							
	6,478	-	5,318	1	10,408	-	10,768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3,282)	-	4,515	-	(4,637)	-	2,673	-
7050	財務成本							
	(333)	-	(462)	-	(1,050)	-	(5,818)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							
	資損益之份額							
	(867)	-	-	-	(1,581)	-	(335)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996</u>	<u>-</u>	<u>9,371</u>	<u>1</u>	<u>3,140</u>	<u>-</u>	<u>7,288</u>	<u>-</u>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98,644	6	70,208	5	190,572	5	174,996	5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二四)							
	<u>17,078</u>	<u>1</u>	<u>10,041</u>	<u>-</u>	<u>32,860</u>	<u>1</u>	<u>30,526</u>	<u>1</u>
8200	本期淨利							
	<u>81,566</u>	<u>5</u>	<u>60,167</u>	<u>5</u>	<u>157,712</u>	<u>4</u>	<u>144,470</u>	<u>4</u>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							
	(損) 益							
	<u>7,774</u>	<u>1</u>	<u>(7,720)</u>	<u>(1)</u>	<u>6,622</u>	<u>-</u>	<u>(16,613)</u>	<u>(1)</u>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89,340</u>	<u>6</u>	<u>\$ 52,447</u>	<u>4</u>	<u>\$ 164,334</u>	<u>4</u>	<u>\$ 127,857</u>	<u>3</u>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81,821	5	\$ 60,276	4	\$ 157,233	4	\$ 145,269	4
8620	非控制權益							
	(255)	-	(109)	-	479	-	(799)	-
8600	總計							
	<u>\$ 81,566</u>	<u>5</u>	<u>\$ 60,167</u>	<u>4</u>	<u>\$ 157,712</u>	<u>4</u>	<u>\$ 144,470</u>	<u>4</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89,595	6	\$ 52,556	4	\$ 163,855	4	\$ 128,656	3
8720	非控制權益							
	(255)	-	(109)	-	479	-	(799)	-
8700	總計							
	<u>\$ 89,340</u>	<u>6</u>	<u>\$ 52,447</u>	<u>4</u>	<u>\$ 164,334</u>	<u>4</u>	<u>\$ 127,857</u>	<u>3</u>
	每股盈餘 (附註二五)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 本							
	\$ 0.67		\$ 0.50		\$ 1.30		\$ 1.35	
9810	稀 釋							
	\$ 0.66		\$ 0.49		\$ 1.28		\$ 1.19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嘉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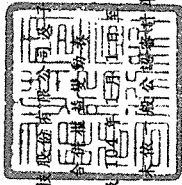


經理人：林嘉勳



會計主管：金可玫





睿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5 年 9 月 30 日
(僅 經 核 閱 ， 未 經 查 帳)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歸屬於本公司之權益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項目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A1	104年1月1日餘額	\$ 947,442	\$ 251,611	\$ 87,965	\$ 118,474	\$ 206,439	\$ 1,403,912
B1	103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11,187	-	-	-
B5	法定盈餘公積	-	-	-	(47,372)	(47,372)	(47,372)
B9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每股 0.5 元	47,372	-	-	(47,372)	-	-
	本公司股東股票股利—每股 0.5 元	-	-	-	-	-	-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217,119	166,042	-	-	-	383,161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員工認股權	-	153	-	-	-	153
D1	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淨利(損)	-	-	145,269	-	(799)	144,470
D3	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16,613)	-	(16,613)
D5	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綜合(損)益總額	-	-	145,269	(16,613)	(799)	127,857
Z1	104年9月30日餘額	\$ 1,211,933	\$ 417,806	\$ 99,152	\$ 157,812	\$ 256,964	\$ 1,862,877
A1	105年1月1日餘額	\$ 1,212,655	\$ 418,751	\$ 99,152	\$ 192,352	\$ 291,504	\$ 1,904,211
B1	104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18,280	(18,280)	-	-
B17	法定盈餘公積	-	-	22,876	(22,876)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每股 1 元	-	-	-	(121,266)	(121,266)	(121,266)
O1	子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300)	(300)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494)	-	-	3,494	3,000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員工認股權	-	1,710	-	-	-	1,710
D1	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淨利	-	-	157,233	-	157,233	157,712
D3	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6,622	-	6,622
D5	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綜合損益總額	-	-	157,233	6,622	479	164,334
Z1	105年9月30日餘額	\$ 1,212,655	\$ 419,967	\$ 117,432	\$ 187,163	\$ 322,471	\$ 1,951,689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嘉勳



經理人：林嘉勳



會計主管：金可致

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5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4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190,572	\$ 174,996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4100	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9,340	(3,582)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 益)	8,168	(18,677)
A20100	折舊費用	6,119	5,543
A21200	利息收入	(5,162)	(6,001)
A20300	呆帳迴轉利益	(2,520)	(1,236)
A21300	股利收入	(2,300)	(1,790)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710	153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失之份額	1,581	335
A20200	攤銷費用	1,296	1,277
A20900	財務成本	1,050	5,818
A231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利益	(664)	-
A235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7,243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1)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淨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68,613	127,634
A31130	應收票據	(3,533)	(10,273)
A31150	應收帳款	(101,475)	293,010
A31200	存 貨	(24,723)	110,305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937)	(12,576)
A32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	(3,060)
A32130	應付票據	(62)	-
A32150	應付帳款	(80,073)	(322,551)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	(186)	(19,696)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5,457	13,258
A322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712)	(4,947)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4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 70,559	\$ 335,182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38,151)	(20,066)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2,408</u>	<u>315,116</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1000	出售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價款	50,388	-
B00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	(9,974)	-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8,835	-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6,433)	(13,694)
B07500	收取之利息	6,302	6,084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000)	-
B07600	收取之股利	2,300	1,790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169)	(5,433)
B01300	出售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2,000	-
B0370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464	(2,053)
B00700	出售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價 款	-	8,544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2,000)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	(1,060)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6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46,713</u>	<u>(7,816)</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4500	支付股利	(121,266)	(47,372)
C099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3,000	-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1,800)	(173,070)
C05600	支付之利息	(606)	(1,630)
C05800	支付非控制權益現金股利	(300)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20,972)</u>	<u>(222,072)</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11,634)</u>	<u>4,781</u>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53,485)	90,009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512,405</u>	<u>162,005</u>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458,920</u>	<u>\$ 252,014</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嘉勳



經理人：林嘉勳



會計主管：金可玫



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於 69 年 6 月 27 日依中華民國公司法組成。本公司股票於 89 年 1 月 21 日開始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並於 91 年 8 月 26 日改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買賣。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經營之業務為電子資訊、電腦軟體、硬體、週邊設備、零組件、中文資料處理等科技設備之設計、製造、裝配、銷售、顧問及服務等。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5 年 10 月 26 日經提報董事會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經金管會認可將於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國際會計準則 (IAS)、解釋 (IFRIC) 及解釋公告 (SIC)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發布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6834 號函，認可 106 年適用之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註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註3)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 年 1 月 1 日

(接次頁)

(承前頁)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u>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41 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 年 7 月 1 日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1「公課」	201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給與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 IFRS 2 之修正；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 IFRS 3 之修正；IFRS 13 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 3：除 IFRS 5 之修正推延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 106 年適用之 IFRSs 修正規定對各期間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二)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合併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除 IFRS 15 應自 107 年度開始適用外，金管會尚未發布其他準則生效日。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u>
IFRS 2 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4 之修正「適用 IFRS 9『金融工具』及 IFRS 4『保險合約』」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接次頁)

(承前頁)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u>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5 「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 之修正「IFRS 15 之闡釋」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6 「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註：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IFRS 9 「金融工具」

•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 「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合併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合併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IAS 34「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並未包含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所規定之所有 IFRSs 揭露資訊。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子公司之財務報表已予適當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

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例及營業項目，請參閱附註十四及附表三。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在製品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合併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合併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一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除合併公司預期於該無形資產經濟年限屆滿前處分該資產外，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殘值估計為零。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投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於下列情況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或
- c. 將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混合（結合）合約整體進行指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

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八。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

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B. 持有至到期日投資

合併公司投資達特定信用評等之金融債券，且合併公司有積極意圖及能力持有至到期日，即分類為持有至到期日投資。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

C.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於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D.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現金及約當現金與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及附買回票券，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3. 可轉換公司債

合併公司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在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發行溢價。轉換權於轉換或失效時不認列於損益。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4. 衍生工具

合併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及選擇權，用以管理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

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嵌入式衍生工具之風險及特性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

(十二)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2.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三)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前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本期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計畫修正、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十四)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一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一員工認股權。

(十五)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稅前利益予以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請參閱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說明。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5年9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9月30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596	\$ 563	\$ 542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299,763	174,304	202,074
約當現金			
附買回債券	<u>158,561</u>	<u>337,538</u>	<u>49,398</u>
	<u>\$ 458,920</u>	<u>\$ 512,405</u>	<u>\$ 252,014</u>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5年9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9月30日
<u>流 動</u>			
<u>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資產</u>			
國內可轉換公司債	\$ 60,928	\$ 86,218	\$ 107,909
國外可轉換公司債	7,082	32,182	32,241
信用連結結構商品(一)	<u>34,401</u>	<u>9,904</u>	<u>9,712</u>
小 計	<u>102,411</u>	<u>128,304</u>	<u>149,862</u>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u>			
衍生性工具(未指定避			
險)			
一可轉換公司債贖回及			
賣回權	<u>3</u>	<u>12</u>	<u>9</u>
非衍生金融資產			
一基金受益憑證	78,947	121,658	22,001
一國內上市(櫃)股票	<u>-</u>	<u>-</u>	<u>38,022</u>
小 計	<u>78,947</u>	<u>121,658</u>	<u>60,023</u>
	<u>\$ 181,361</u>	<u>\$ 249,974</u>	<u>\$ 209,894</u>

(一) 截至資產負債日止，尚未到期之信用連結結構商品如下：

105年9月30日

發行人	連結標的	實際利率%	期 間	名目本金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達東國際商業銀行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無擔保可轉債	2.50%	105.3.15-107.3.15	\$ 24,000	\$ 24,394	\$ 24,394
富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飛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無擔保可轉債	2.40%	103.6.11-106.6.19	10,000	10,007	10,007
合 計				<u>\$ 34,000</u>	<u>\$ 34,401</u>	<u>\$ 34,401</u>

104年12月31日

發行人	連結標的	實際利率%	期 間	名目本金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富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飛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無擔保可轉債	2.40%	103.6.11-106.6.19	<u>\$ 10,000</u>	<u>\$ 9,904</u>	<u>\$ 9,904</u>

104年9月30日

發行人	連結標的	實際利率%	期	間	名目本金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富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飛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無擔保可轉債	2.40%	103.6.11-106.6.19		\$ 10,000	\$ 9,712	\$ 9,712

合併公司持有之信用連結結構商品 (Credit Linked Notes) 主要係結合固定收益證券及信用衍生性商品之結構型商品。此應屬分別認列主契約及嵌入式衍生性商品之混合商品，惟因無法於取得時個別衡量嵌入式衍生性商品，故將其指定為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5年9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9月30日
<u>國內投資</u>			
上市(櫃)及興櫃股票	\$ 59,460	\$ 54,576	\$ 53,626
流動	\$ 5,397	\$ 6,227	\$ 5,593
非流動	\$ 54,063	\$ 48,349	\$ 48,033

九、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非流動

	105年9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9月30日
<u>國內投資</u>			
金融債券投資	\$ -	\$ 49,719	\$ 51,725

合併公司於 102 年 3 月按面額人民幣 10,000 仟元，折合新台幣 47,800 仟元，購買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發行之 3 年期主順位金融債券，票面利率及有效利率皆為 2.9%，到期日為 105 年 3 月 12 日。

十、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5年9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9月30日
<u>國外未上市(櫃)普通股</u>			
Miicasa Holding (Cayman) Inc.	\$ -	\$ -	\$ 1,326
<u>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u>			
快樂島股份有限公司	2,500	2,500	-
亞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10	510	510

(接次頁)

(承前頁)

	105年9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9月30日
威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2,000	\$ 2,000
多扶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	-	-
	<u>\$ 3,010</u>	<u>\$ 5,010</u>	<u>\$ 3,836</u>
依金融資產衡量種類區分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 3,010</u>	<u>\$ 5,010</u>	<u>\$ 3,836</u>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等，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合併公司於105年4月30日處分威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處份價款為新台幣2,000仟元。

十一、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105年9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9月30日
<u>流 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 153,840	\$ 147,370	\$ 244,666
受限制存款—活期存款	<u>1,000</u>	<u>1,500</u>	<u>1,500</u>
	<u>\$ 154,840</u>	<u>\$ 148,870</u>	<u>\$ 246,166</u>
<u>非 流 動</u>			
質押定存單	\$ 13,115	\$ 9,371	\$ 10,707
原始到期日超過1年之定期存款	<u>260</u>	<u>-</u>	<u>-</u>
	<u>\$ 13,375</u>	<u>\$ 9,371</u>	<u>\$ 10,707</u>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質押之資訊，請詳附註三十。

十二、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淨額

	105年9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9月30日
<u>應收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 72,853	\$ 69,320	\$ 131,276
減：備抵呆帳	<u>-</u>	<u>-</u>	<u>-</u>
	<u>\$ 72,853</u>	<u>\$ 69,320</u>	<u>\$ 131,276</u>
<u>應收帳款</u>			
應收帳款	\$ 1,479,067	\$ 1,379,480	\$ 1,200,782
減：備抵呆帳	<u>(9,442)</u>	<u>(11,962)</u>	<u>(9,304)</u>
	<u>\$ 1,469,625</u>	<u>\$ 1,367,518</u>	<u>\$ 1,191,478</u>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月結 60 天至 90 天，對應收帳款不予計息，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合併公司對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信用授信額度、歷史經驗及客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5年9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9月30日
0~60 天	\$ 980,281	\$ 993,958	\$ 717,994
61~90 天	309,908	247,654	327,765
91~120 天	116,411	48,759	99,051
121 天以上	<u>72,467</u>	<u>89,109</u>	<u>55,972</u>
合 計	<u>\$ 1,479,067</u>	<u>\$ 1,379,480</u>	<u>\$ 1,200,782</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截至 105 年 9 月 30 日暨 104 年 12 月 31 日及 9 月 30 日止，皆無已逾期未減損之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含催收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應 收 帳 款	催 收 款	合 計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205	\$ 3,861	\$ 11,066
加：本期提列減損損失／呆帳費用	2,099	-	2,099
減：本期迴轉減損損失／呆帳費用	<u>-</u>	<u>(3,335)</u>	<u>(3,335)</u>
104 年 9 月 30 日餘額	<u>\$ 9,304</u>	<u>\$ 526</u>	<u>\$ 9,830</u>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962	\$ 526	\$ 12,488
減：本期迴轉減損損失／呆帳費用	<u>(2,520)</u>	<u>-</u>	<u>(2,520)</u>
105 年 9 月 30 日餘額	<u>\$ 9,442</u>	<u>\$ 526</u>	<u>\$ 9,968</u>

十三、存 貨

	105年9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9月30日
原 物 料	\$ 34,416	\$ 5,995	\$ 21,839
在 製 品	6,059	4,402	14,381
製 成 品	4,803	258	9,948
商 品	<u>386,748</u>	<u>406,713</u>	<u>417,859</u>
	<u>\$ 432,026</u>	<u>\$ 417,368</u>	<u>\$ 464,027</u>

105年及104年7月1日至9月30日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1,624仟元及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16,061仟元；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8,168仟元及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18,677仟元，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係因處分先前已提列跌價損失之商品所致。

十四、子公司

(一)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05年 9月30日	104年 12月31日	104年 9月30日	
本公司	依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訊軟體之服務	83.75%	83.75%	83.75%	註
	源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電腦周邊設備之製造	85.37%	92.11%	92.11%	註

註：係非重要子公司，其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核閱，惟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該等子公司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核閱，尚不致產生重大之影響。

(二)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十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 資 關 聯 企 業	105年9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9月30日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愛就贏股份有限公司	\$ 3,419	\$ -	\$ -
碁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	-
	<u>\$ 3,419</u>	<u>\$ -</u>	<u>\$ -</u>

公 司 名 稱	105年9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9月30日
愛就贏股份有限公司	43.98%	-	-
碁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30%	30%	30%

合併公司於103年3月投資成立碁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投資金額為10,000仟元，持股比例為30%。該公司主要係從事車用電子設備之相關硬體之研發與製造。

合併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基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因持續虧損，預期未來現金流入減少，經評估於 104 年第二季認列減損損失 7,243 仟元。

合併公司於 105 年 6 月投資愛就贏股份有限公司，投資金額為 5,000 仟元，持股比例為 43.98%。該公司主要係從事手機遊戲及資訊軟體出版等業務。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合併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按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計算，惟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核閱，尚不致產生重大之影響。

十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5年9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9月30日
土地	\$ 234,892	\$ 234,892	\$ 234,892
房屋及建築	62,421	63,784	64,237
機器設備	1,998	2,255	3,817
辦公設備	5,583	4,491	3,834
其他設備	947	2,472	2,676
	<u>\$ 305,841</u>	<u>\$ 307,894</u>	<u>\$ 309,456</u>

除認列折舊費用外，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 105 年及 104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與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並未發生重大增添、處分及減損情形。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及建築	7 至 50 年
機器設備	3 年
辦公設備	3 至 6 年
其他設備	2 至 3 年

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十。

十七、其他無形資產

	105年9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9月30日
專利權	\$ 74	\$ 84	\$ 86
電腦軟體成本	1,738	3,024	2,918
	<u>\$ 1,812</u>	<u>\$ 3,108</u>	<u>\$ 3,004</u>

除認列攤銷費用外，合併公司之其他無形資產於 105 年及 104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與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並未發生重大增添、處分及減損情形。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限計提：

專利權	5 至 16 年
電腦軟體成本	3 年

十八、短期借款

	105年9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9月30日
<u>擔保借款</u> (附註三十)			
一銀行借款	<u>\$ 47,130</u>	<u>\$ 48,930</u>	<u>\$ 51,530</u>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 105 年 9 月 30 日暨 104 年 12 月 31 日及 9 月 30 日分別為 1.70%~2.01%、1.84%~2.62%及 1.99%~2.75%。

十九、其他應付款

	105年9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9月30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34,291	\$ 46,055	\$ 27,146
應付員工酬勞、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16,765	18,366	9,791
其他	<u>63,553</u>	<u>50,553</u>	<u>55,823</u>
	<u>\$ 114,609</u>	<u>\$ 114,974</u>	<u>\$ 92,760</u>

二十、應付公司債

	105年9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9月30日
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30,000	\$ 30,000	\$ 31,3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u>1,585</u>)	(<u>2,019</u>)	(<u>2,258</u>)
應付公司債合計	28,415	27,981	29,042
減：列為 1 年內到期部分	(<u>28,415</u>)	-	-
應付公司債合計	<u>\$ -</u>	<u>\$ 27,981</u>	<u>\$ 29,042</u>

合併公司於 103 年 5 月 19 日發行票面利率為 0%之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並於同日在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本金金額共計 500,000 仟元，每張票面金額 100 仟元，依票面金額之 100.2%發行，發行期間為 5 年，轉換期間為 103 年 6 月 20 日至 108 年 5 月 9 日止。發行時之轉換價格為每股 20 元。

本轉換公司債自發行滿 1 個月後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 40 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集中交易市場之收盤價格連續 30 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30%（含）時或本轉換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 時，合併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 3 年，債券持有人得要求合併公司以債券面額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債以現金贖回。

此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 2.0618%。

發行價款（減除交易成本 5,355 仟元）	\$495,645
權益組成部分	(42,470)
遞延所得稅資產	910
金融負債	(<u>3,023</u>)
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	451,062
以有效利率 2.0618% 計算之利息	10,461
買回可轉換公司債	(49,256)
應付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u>383,852</u>)
105 年 9 月 30 日負債組成部分	<u>\$ 28,415</u>

截至 105 年 9 月 30 日止，上列可轉換公司債已行使轉換權計 416,000 仟元，轉換普通股股票 21,784 仟股。

二一、退職後福利計畫

105 年及 104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與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認列之確定福利計畫相關退休金費用係以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計算，金額分別為 175 仟元、130 仟元及 524 仟元、389 仟元。

二二、權益

(一) 普通股

	105年9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9月30日
額定股數（仟股）	<u>150,000</u>	<u>150,000</u>	<u>150,000</u>
額定股本	<u>\$ 1,500,000</u>	<u>\$ 1,500,000</u>	<u>\$ 1,5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 股數（仟股）	<u>121,265</u>	<u>121,265</u>	<u>121,193</u>
已發行股本	<u>\$ 1,212,655</u>	<u>\$ 1,212,655</u>	<u>\$ 1,211,933</u>

本公司股本變動主要係因應付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二) 資本公積

	105年9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9月30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387,272	\$ 387,272	\$ 386,677
庫藏股票交易	25,343	25,343	25,343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2)	2,481	2,975	2,975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認股權	2,548	2,548	2,811
員工認股權	2,323	613	-
	<u>\$ 419,967</u>	<u>\$ 418,751</u>	<u>\$ 417,806</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未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時，因子公司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或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資本公積之調整數。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已於 105 年 6 月 8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並於章程中另外訂定員工及董監事酬勞之分派政策。

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歷年累積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及所需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額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修正前後章程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三之(五)員工福利費用。

本公司股利政策採用剩餘股利政策，依公司未來資本預算規劃及營運資金需求，考量對每股盈餘稀釋程度及對股東權益報酬率之影響，本公司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低於股利總額之10%發放之。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金管證發字第1010047490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於105年6月8日及104年6月12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104及103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4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103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8,280	\$ 11,187		
特別盈餘公積	22,876	-		
現金股利	121,266	47,372	\$ 1	\$ 0.5
股票股利	-	47,372	-	0.5

(四) 其他權益項目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5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4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期初餘額	(\$ 22,876)	(\$ 7,21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7,286	(16,613)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累計損益重分類至損益	(664)	-
期末餘額	<u>(\$ 16,254)</u>	<u>(\$ 23,826)</u>

二三、繼續營業單位淨利及其他綜合損益

(一) 其他收入

	105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4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4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及無活絡 市場之債務工具 投資	\$ 1,445	\$ 1,505	\$ 5,162	\$ 6,001
股利收入	2,300	1,400	2,300	1,790
租金收入	90	90	176	176
其他	2,643	2,323	2,770	2,801
	<u>\$ 6,478</u>	<u>\$ 5,318</u>	<u>\$ 10,408</u>	<u>\$ 10,768</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5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4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4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淨外幣兌換(損)益	(\$ 4,109)	(\$ 2,727)	(\$ 9,561)	\$ 2,04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之 金融資產/負債淨利 益	358	7,241	4,260	7,873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利益	469	-	664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利益	-	1	-	1
減損損失	-	-	-	(7,243)
	<u>(\$ 3,282)</u>	<u>\$ 4,515</u>	<u>(\$ 4,637)</u>	<u>\$ 2,673</u>

(三) 財務成本

	105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4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4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銀行借款利息	\$ 187	\$ 258	\$ 616	\$ 1,628
可轉換公司債利息	146	204	434	4,190
	<u>\$ 333</u>	<u>\$ 462</u>	<u>\$ 1,050</u>	<u>\$ 5,818</u>

(四) 折舊及攤銷

	105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4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4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803	\$ 1,983	\$ 6,119	\$ 5,543
無形資產	418	384	1,296	1,277
	<u>\$ 2,221</u>	<u>\$ 2,367</u>	<u>\$ 7,415</u>	<u>\$ 6,820</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95	\$ 641	\$ 1,839	\$ 1,734
營業費用	1,508	1,342	4,280	3,809
	<u>\$ 1,803</u>	<u>\$ 1,983</u>	<u>\$ 6,119</u>	<u>\$ 5,543</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 418	\$ 384	\$ 1,296	\$ 1,277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5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4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4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1,772	\$ 1,746	\$ 5,239	\$ 5,233
確定福利計畫	<u>175</u>	<u>130</u>	<u>524</u>	<u>389</u>
	<u>1947</u>	<u>1,876</u>	<u>5,763</u>	<u>5,622</u>
股份基礎給付				
權益交割	<u>791</u>	<u>153</u>	<u>1,710</u>	<u>153</u>
其他員工福利	<u>54,724</u>	<u>49,097</u>	<u>152,426</u>	<u>145,527</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57,462</u>	<u>\$ 51,126</u>	<u>\$ 159,899</u>	<u>\$ 151,302</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809	\$ 811	\$ 2,701	\$ 2,261
營業費用	<u>56,653</u>	<u>50,315</u>	<u>157,198</u>	<u>149,041</u>
	<u>\$ 57,462</u>	<u>\$ 51,126</u>	<u>\$ 159,899</u>	<u>\$ 151,302</u>

依 104 年 5 月修正後公司法及 105 年 6 月 8 日經股東會決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獲利狀況分別以 1%~15%及不高於 3%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5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及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係分別按前述獲利狀況之 4%及 2%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修正前之章程係規定以當年度稅後可分配盈餘分別以 1%~15%及不高於 3%分派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本公司於 104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及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係依照修正前章程，分別按稅後淨利（已扣除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之金額）之 4.99%及 2.50%計算。

	105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4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4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員工酬勞／紅利	\$ 4,222	\$ 2,576	\$ 8,045	\$ 6,527
董監事酬勞	2,111	1,289	4,042	3,26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於 105 年 2 月 25 日舉行董事會及 104 年 6 月 12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與 103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已於 105 年 6 月 8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修正章程後，報告股東會。

	104年度		103年度	
	現金	股票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員工酬勞／紅利	\$ 12,508	\$ -	\$ 5,351	\$ -
董監事酬勞	5,003	-	2,675	-

105年2月25日董事會決議配發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與104年6月12日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104及103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事酬勞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105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及104年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六) 外幣兌換損益

	105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4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4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16,616	\$ 33,336	\$ 56,753	\$ 48,392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20,725)	(36,063)	(66,314)	(46,350)
淨(損)益	<u>(\$ 4,109)</u>	<u>(\$ 2,727)</u>	<u>(\$ 9,561)</u>	<u>\$ 2,042</u>

二四、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5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4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4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當期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 13,338	\$ 6,791	\$ 33,794	\$ 24,276
以前年度之調整	-	-	(18)	725
	13,338	6,791	33,776	25,001
遞延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3,740	3,250	(916)	5,525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7,078</u>	<u>\$ 10,041</u>	<u>\$ 32,860</u>	<u>\$ 30,526</u>

(二)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5年9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9月30日
未分配盈餘			
86年度以前	\$ 3,519	\$ 3,519	\$ 3,519
87年度以後	<u>183,644</u>	<u>188,833</u>	<u>154,293</u>
	<u>\$ 187,163</u>	<u>\$ 192,352</u>	<u>\$ 157,812</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 餘額	<u>\$ 25,815</u>	<u>\$ 22,673</u>	<u>\$ 7,635</u>
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	104年度 21.30%	103年度 21.53%	

(三)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情形如下：

公 司 名 稱	核 定 年 度
本公司	103
依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3
源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3

二五、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利

	105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4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4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 81,821	\$ 60,276	\$ 157,233	\$ 145,269
可轉換公司債稅後利 息	<u>132</u>	<u>374</u>	<u>439</u>	<u>1,743</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 淨利	<u>\$ 81,953</u>	<u>\$ 60,650</u>	<u>\$ 157,672</u>	<u>\$ 147,012</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5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4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4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21,265	120,697	121,265	107,594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1,667	2,235	1,667	15,338
員工分紅或員工酬勞	475	191	615	369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123,407</u>	<u>123,123</u>	<u>123,547</u>	<u>123,301</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本公司員工認股權因執行價格高於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股份之平均市價，因具反稀釋作用，故未納入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

二六、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分別於104年8月及105年9月給與員工認股權1,000單位及1,860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本公司普通股股票1,000股。給與對象包含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6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2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認股權行使價格為發行當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認股權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已發行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員工認股權	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可認購普通股 (仟股)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 (元)	可認購普通股 (仟股)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 (元)
期初流通在外	1,000	\$ 15.65	-	\$ -
本期給與	<u>1,860</u>	16.95	<u>1,000</u>	15.65
期末流通在外	<u>2,860</u>	16.50	<u>1,000</u>	15.65
期末可執行	<u>-</u>		<u>-</u>	
本期給與之認股權加權平均公允價值(元)	<u>\$ 5.96</u>		<u>\$ 5.34</u>	

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05年9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9月30日	
行使價格之 範圍(美元)	加權平均剩餘 合約期限(年)	行使價格之 範圍(美元)	加權平均剩餘 合約期限(年)	行使價格之 範圍(美元)	加權平均剩餘 合約期限(年)
\$ 15.65	4.92	\$ 15.65	5.67	\$ 15.65	5.92
16.95	5.93	-	-	-	-

本公司於 105 年 9 月及 104 年 8 月給與之員工認股權分別使用二項式選擇權評價模式及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105年9月	104年8月
給與日股價	16.65 元	15.65 元
執行價格	16.65 元	15.65 元
預期波動率	38.26%	39.14%~40.47%
存續期間	6 年	4~5 年
預期股利率	0%	0%
無風險利率	0.56%	0.77%~0.87%

105 年及 104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與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791 仟元、153 元、1,710 仟元及 153 元。

二七、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係為軟體之代理商，目前及未來並無重大資本支出之計畫。故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依據所營事業的規模以及產業未來之成長與發展，以設定所需之營運資金及股利支出等需求。合併公司定期審慎評估資本風險管理政策，並以穩健保守為原則。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淨債務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合併公司無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八、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除下表所列外，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105年9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9月30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u>金融資產</u>						
持有至到期日投資	\$ -	\$ -	\$ 49,719	\$ 49,473	\$ 51,725	\$ 51,461
<u>金融負債</u>						
可轉換公司債	28,415	31,500	27,981	31,740	29,042	33,804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5年9月30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可轉換公司債	\$ 68,010	\$ -	\$ -	\$ 68,010
基金受益憑證	78,947	-	-	78,947
信用連結結構商品	-	34,401	-	34,401
衍生工具	-	3	-	3
合 計	<u>\$ 146,957</u>	<u>\$ 34,404</u>	<u>\$ -</u>	<u>\$ 181,361</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及興櫃有價證券				
權益投資	<u>\$ 59,460</u>	<u>\$ -</u>	<u>\$ -</u>	<u>\$ 59,460</u>

104年12月31日

	第 1 級	第 2 級	第 3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可轉換公司債	\$ 118,400	\$ -	\$ -	\$ 118,400
基金受益憑證	121,658	-	-	121,658
信用連結結構商品	-	9,904	-	9,904
衍生工具	-	12	-	12
合 計	<u>\$ 240,058</u>	<u>\$ 9,916</u>	<u>\$ -</u>	<u>\$ 249,974</u>

(接次頁)

(承前頁)

	第 1 級	第 2 級	第 3 級	合 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				
權益投資	\$ 54,576	\$ -	\$ -	\$ 54,576
<u>104 年 9 月 30 日</u>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可轉換公司債	\$ 140,150	\$ -	\$ -	\$ 140,150
基金受益憑證	22,001	-	-	22,001
股 票	38,022	-	-	38,022
信用連結結構商品	-	9,712	-	9,712
衍生工具	-	9	-	9
合 計	\$ 200,173	\$ 9,721	\$ -	\$ 209,89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				
權益投資	\$ 53,626	\$ -	\$ -	\$ 53,626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無第 1 級與第 2 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 融 工 具 類 別	評 價 技 術 及 輸 入 值
衍生工具—遠期外匯合約	現金流量折現法：按期末之可觀察遠期匯率及合約所訂匯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以可反映各交易對方信用風險之折現率分別折現。
衍生工具—可轉換公司債贖回及賣回權	二元樹可轉債評價模型：按期末之可觀察股票價格、無風險利率及風險折現率等資料所評估可轉換公司債之金融資產公平價值。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5年9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9月30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 181,361	\$ 249,974	\$ 209,894
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	-	49,719	51,725
放款及應收款(註1)	2,177,494	2,117,183	1,841,01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2)	62,470	59,586	57,462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3)	1,117,572	1,203,180	985,598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餘額。

註3：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應付公司債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並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執行。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視風險性質程度不定期對董事會提出報告以落實相關政策。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進貨交易與投資，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為避免因匯率變動造成外幣資產減少及未來現金流量之波動，合併公司使用衍生性金融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及選擇權）來規避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請參閱附註三二。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及人民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5% 予以調整。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主要係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計算。當新台幣對各貨幣升值／貶值 5% 時，合併公司於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4,076 仟元及增加／減少 1,052 仟元。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因持有固定利率借款而產生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之暴險，合併公司定期評估銀行借款利率，亦隨時觀查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並將視實際需求，與銀行密切聯繫，以取得較優惠的借款利率。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5年9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9月30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233,486	\$ 401,489	\$ 211,981
—金融負債	75,545	76,911	80,572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393,053	268,595	296,363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據非衍生工具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

若利率增加／減少 5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稅前淨利分別將增加／減少 1,474 仟元及 1,111 仟元；主

要因為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銀行存款之現金流量風險之暴險。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上市櫃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藉由持有不同風險投資組合以管理風險，且權益工具之投資皆須經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同意核准後得為之。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5%，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稅前損益分別將因持有供交易投資之公允價值變動增加／減少 7,348 仟元及 10,009 仟元。其他綜合損益將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分別增加／減少 2,973 仟元及 2,681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公司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用良好之對象進行交易，並透過定期由財務部門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另因流動資金之主要交易對方係信譽良好之金融機構，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合併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必要時亦會購買信用保證保險合約。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合併公司前五大客戶，截至 105 年 9 月 30 日暨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及 9 月 30 日止，應收帳款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40%、43%及 41%。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中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05 年 9 月 30 日

	<u>1年以內</u>	<u>1至5年</u>	<u>5年以上</u>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1,042,027	\$ -	\$ -
固定利率工具	<u>77,155</u>	<u>-</u>	<u>-</u>
	<u>\$ 1,119,182</u>	<u>\$ -</u>	<u>\$ -</u>

104 年 12 月 31 日

	<u>1年以內</u>	<u>1至5年</u>	<u>5年以上</u>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1,126,269	\$ -	\$ -
固定利率工具	<u>48,945</u>	<u>30,000</u>	<u>-</u>
	<u>\$ 1,175,214</u>	<u>\$ 30,000</u>	<u>\$ -</u>

104年9月30日

	1年以內	1至5年	5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905,026	\$ -	\$ -
固定利率工具	<u>51,687</u>	<u>31,300</u>	<u>-</u>
	<u>\$ 956,713</u>	<u>\$ 31,300</u>	<u>\$ -</u>

合併公司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資金短缺之疑慮，即使有資金需求乃屬短期性質，另合併公司之借款皆短於1年且有銀行綜合融資額度可運用，在考量合併公司之財務狀況後，管理階層認為銀行不太可能行使權利要求合併公司立即清償上列借款。

因合併公司之現金及約當現金足以支應營運所需，故未向銀行申請透支額度以供使用。

二九、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5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4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4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短期員工福利	<u>\$ 2,341</u>	<u>\$ 2,564</u>	<u>\$ 21,235</u>	<u>\$ 17,951</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十、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向銀行借款之擔保品及進口貨物之關稅擔保：

	105年9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9月30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297,313	\$ 298,676	\$ 299,129
質押存款定存單（帳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13,115	9,371	10,707
受限制活期存款（帳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u>1,000</u>	<u>1,500</u>	<u>1,500</u>
	<u>\$ 311,428</u>	<u>\$ 309,547</u>	<u>\$ 311,336</u>

三一、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合併公司截至 105 年 9 月 30 日止已開立新台幣 87,000 仟元之本票予台灣微軟股份有限公司作為貸款保證之用。

(二) 合併公司截至 105 年 9 月 30 日止已開立新台幣 50,000 仟元之本票予 Microsoft Regional Sales Corporation 作為貸款保證之用。

三二、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5 年 9 月 30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12,809	31.308	(美金：新台幣)	\$	401,024		
人 民 幣		1,340	4.6716	(人民幣：新台幣)		<u>6,260</u>		
						<u>\$ 407,284</u>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15,563	31.408	(美金：新台幣)	\$	<u>488,803</u>		

104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23,801	32.772	(美金：新台幣)	\$	780,006		
人 民 幣		10,279	4.9719	(人民幣：新台幣)		<u>51,106</u>		
						<u>\$ 831,112</u>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16,055	32.872	(美金：新台幣)	\$	<u>527,760</u>		

104 年 9 月 30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11,327	32.932	(美金：新台幣)	\$	373,021		
人 民 幣		10,680	5.1725	(人民幣：新台幣)		55,242		
						<u>\$ 428,263</u>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13,602	33.032	(美金：新台幣)	\$	<u>449,301</u>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匯	率	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匯	率	匯	率
美 金		32.428 (美元：新台幣)	淨 兌 換 損 益 (\$ 9,885)	31.444 (美元：新台幣)	淨 兌 換 損 益 \$ 1,042
人 民 幣		4.918 (人民幣：新台幣)	324	5.019 (人民幣：新台幣)	1,000
			<u>(\$ 9,561)</u>		<u>\$ 2,042</u>
匯	率	105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4年7月1日至9月30日	
		匯	率	匯	率
美 金		31.717 (美元：新台幣)	淨 兌 換 損 益 (\$ 3,962)	31.974 (美元：新台幣)	淨 兌 換 損 益 (\$ 4,807)
人 民 幣		4.750 (人民幣：新台幣)	147	5.040 (人民幣：新台幣)	2,080
			<u>(\$ 4,109)</u>		<u>(\$ 2,727)</u>

三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七)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四)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三)

(三) 大陸投資資訊：無

三四、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為品牌代理事業群。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品 牌 代 理 事 業 群	其 他	內 部 沖 銷	總 計
<u>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4,060,356	\$ 256,581	\$ -	\$ 4,316,937
部門間收入	<u>-</u>	<u>7,256</u>	<u>(7,256)</u>	<u>-</u>
部門收入	<u>\$ 4,060,356</u>	<u>\$ 263,837</u>	<u>(\$ 7,256)</u>	<u>4,316,937</u>
合併收入				<u>\$ 4,316,937</u>
部門損益	<u>\$ 237,604</u>	<u>\$ 7,987</u>	<u>\$ -</u>	\$ 245,591
總管理部成本與董事酬勞				(58,159)
其他收入				10,408
其他利益及損失				(4,637)
財務成本				(1,05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 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1,581)
稅前淨利				<u>\$ 190,572</u>
<u>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3,624,252	\$ 249,072	\$ -	\$ 3,873,324
部門間收入	<u>-</u>	<u>18,525</u>	<u>(18,525)</u>	<u>-</u>
部門收入	<u>\$ 3,624,252</u>	<u>\$ 267,597</u>	<u>(\$ 18,525)</u>	<u>3,873,324</u>
合併收入				<u>\$ 3,873,324</u>
部門損益	<u>\$ 203,894</u>	<u>\$ 20,723</u>	<u>\$ -</u>	\$ 224,617
總管理部成本與董事酬勞				(56,909)
其他收入				10,768
其他利益及損失				2,673
財務成本				(5,818)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 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335)
稅前淨利				<u>\$ 174,996</u>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總部管理成本與董事酬勞、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租金收入、

利息收入、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處分投資損益、外幣兌換損益、金融工具評價損益、財務成本以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總資產與負債

合併公司之資產及負債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使用，故應揭露資產及負債之衡量金額皆為零。

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註四)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註三)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原因	提供擔保	列帳金額	擔保名稱	品價值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總額 (註一)	資金總額 (註二)	與金額
0	本公司	依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 -	\$ 25,000	\$ -	3%	2	\$ -	產品採購	\$ -	\$ -	-	-	\$ 194,384	\$ 388,768	

註一：係按本公司淨值 10% 計算 (1,943,839 × 10% = \$194,384)。

註二：係按本公司淨值 20% 計算 (1,943,839 × 20% = \$388,768)。

註三：資金貸與性質說明如下：

1. 代表有業務往來者。
2. 代表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四：係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

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5 年 9 月 30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1)	與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股權淨值	未備註
本公司	受益憑證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159	\$ 14,932	-	\$ 14,932	
	貝萊德美元儲備債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0,000	30,615	-	30,615	
	野村全球短期收益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	31,468	-	31,468	
	野村全球短期收益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00	1,932	-	1,932	
	中國信託全球不動產收益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張)	3,036	-	3,036	
	公司債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0(張)	7,828	-	7,828	
	華立二可轉換公司債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張)	984	-	984	
	嘉聯四可轉換公司債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0(張)	7,105	-	7,105	
	飛宏一可轉換公司債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張)	5,025	-	5,025	
	亞威二可轉換公司債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0(張)	4,040	-	4,040	
	程泰一可轉換公司債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張)	1,016	-	1,016	
	萬洲三可轉換公司債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50(張)	24,825	-	24,825	
	達工三可轉換公司債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張)	1,960	-	1,960	
	德光六可轉換公司債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張)	2,016	-	2,016	
	毅嘉二可轉換公司債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張)	2,016	-	2,016	
晶華二可轉換公司債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1)	與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股權淨值	未備註
	光隆一可轉換公司債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張)	\$ 3,093	-	\$ 3,093	
	矽力ECB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張)	7,082	-	7,082	
	信用連結結構商品 飛宏一信用連結結構商品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10,007	-	10,007	
	正文四信用連結結構商品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24,394	-	24,394	
股	致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50,000	3,420	0.06	3,420	
	矽力杰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4,269	1,977	0.01	1,977	
	凱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監察人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962,000	17,172	31.36	17,172	
	中國電器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3,000,000	24,000	0.75	24,000	
	亞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60,074	6,411	0.49	6,411	
	彥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00	6,480	2.92	6,480	
	Miiucasa Holding, (Cayman) Inc.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500,000	-	3.45	488	已全數提列減損
	亞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50,000	510	1.68	2,655	計 14,883 仟元
	多扶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	-	0.36	註 3	已全數提列減損
源	快樂島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0	2,500	16.67	註 3	計 250 仟元

註 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 2：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三。

註 3：截至報告書出具日，尚無法取得該公司之股權淨值資料。

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	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本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數	比	持	帳	面	金	額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認	列	之	利	益	備	註	
																																			期
本公司	依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資訊軟體之服務	\$	33,500		\$	33,500		3,350,000		3,350,000	83.75	\$	3,956		\$	3,956		\$	575		\$	481										子公司
	源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電信器材之服務		35,000			35,000		3,500,000		3,500,000	85.37		41,257			41,257			4,768			4,382										子公司
	基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電信器材之服務		10,000			10,000		759,976		759,976	30		-			-			(1,901)		-										
	愛就藏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資訊軟體之服務		5,000			-		500,000		500,000	43.98		3,419			3,419			(2,847)		(1,581)									

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母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情形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		往來		情形	
				科目	金額	科目	金額	易 條 件	佔合併總 資產之 比率 (註三)
0	本公司		1	勞務收入	\$ 1,013	—	—	—	—
		依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銷貨收入	110	註四	—	—	—
				銷貨成本	1,219	註四	—	—	—
				應收帳款	363	註四	—	—	—
				應付帳款	378	註四	—	—	—
			1	預付投資款	2,100	—	—	—	—
		源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勞務收入	781	—	—	—	—
				銷貨收入	25	註四	—	—	—
				銷貨成本	4,107	註四	—	—	—
				應收帳款	176	註四	—	—	—
				應付帳款	1,283	註四	—	—	—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年度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交易價格及付款條件與一般非關係人相當。